

# 心理学院参加学校 2019 年“我导师的育人故事” 主题征文暨“我心中的好导师”评选活动的通知

## 全体研究生：

导师是我们求学路上最为重要的领路人和同行者，在我们的学习和生活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导师的一席话、一堂课、一件事可能都会让我们终生受益，铭记一生。为了宣传和表彰在研究生教育过程中，以立德树人为己任，辛勤耕耘、爱岗敬业、关爱学生的优秀导师，深入挖掘研究生导师的育人事迹，弘扬良好的师风师德，学校将开展“我导师的育人故事”主题征文暨“我心中的好导师”评选活动，安排如下。

### 一、参评对象

学生应为我院毕业研究生或在读研究生，导师应为我院在岗教师。

### 二、征文主题

1. 注重对研究生进行思想引领和人文关怀。能够把解决研究生的思想问题同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经常和所指导的研究生交谈沟通，全面了解学生实际情况，积极有效地帮助研究生解决思想、学习和生活上的问题和困惑，引导研究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2. 注重对研究生进行学术规范教育和学业指导。培养研究生养成严谨认真的治学态度和求真务实的科学精神，自觉遵守科研诚信与学术道德；能够激发研究生学术创新潜力，引导研究生跟踪学科前沿，直面学术问题，开拓学术视野，所指导的研究生科研成果显著。

3. 注重培养研究生实践创新能力和社会责任感。培养研究生提出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强化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支持和指导研究生将科研成果转化应用，推动产学研用紧密结合，引导研究生在创新创业的实践中不断强化服务人民与奉献社会的意识，实现人生价值。

4. 注重优化研究生培养条件。能够根据不同类型研究生的成长需求，积极在科学研究、社会实践、学术交流等方面提供优越的发展机会和物质支持，助力研究生成长成才。

征文内容可围绕上述一个主题或多个主题，此外，在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其他方面有代表性事迹的也可参与评选。文章体裁不限（诗歌除外），原则上字数不少于 2000 字。

### 三、评选程序

1. 学院组织与推选。学院广泛宣传，组织动员，对报送稿件内容的真实性和可推广性进行认真审核，择优推荐，数量不限。

每篇稿件需提交**纸质文稿和电子文稿**，投稿需在题目下注明作者姓名、培养单位、专业和联系方式。题目使用三号黑体，正文使用小四号宋体排版。稿件电子版需以“单位+作者姓名+导师姓名”命名。（注：可单人单写，也可多人合写）以学院为单位，并填写《东北师范大学 2019 年度“我心中的好导师”评选推荐表》（见附件），于 11 月 29 日 16:00 前统一交至师训大楼 404 大厅，电子版发送至 **18340830626@163.com**。

2. 学校组织评审。学校将于 12 月 15 日前完成通讯评审，确定初审入围名单，12 月 24 日前组织评审会，最终确定名单，并予以公示。

### 四、表彰奖励

1. 学校将对获奖征文作者颁发荣誉证书并奖励 1000 元/篇。

2. 学校将根据征文评选结果，拟评选出十名“我心中的好导师”，颁发荣誉证书并予以奖励 10000 元/人。

3. 学校将通过报告会、微信公众平台等形式对获奖导师先进事迹进行集中宣传。

联系人：徐婉睿

联系电话：18340830626

附件：东北师范大学 2019 年度“我心中的好导师”评选推荐表